

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9日以邮件、电话或专人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该所承担了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，其工作勤勉尽责，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
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